

藝術醫生紅劍蘭

祝之



新田小磡村信芯園，對筆者來說是個新地方，以前從未來過。小小的農場，對喜愛植物的筆者而言也頗具吸引力。

進入這個小農場之前，要經過的一條小徑，有點不平坦，這個倒不要緊。由於小徑着實太狹小了，離開農場的人，與如筆者走進農場去的人，一批接一批的，打個照面，兩類人「狹路相逢」，沒走幾步，就要停一下，稍為避一下，放慢腳步，扶抱一下自己的手提包或背包，好騰出了點空間，加上觀花後不忘買花的人，手上的花一束二束的。往來的人若包包碰包包、花束碰花束，冷不防有人不愜來個小轉身，腳下一滑，人可能掉進下面的泥溝去。泥溝並不高，但掉下去也有扭傷腳跟的風險，再落得個滿腳泥濘。

話說回來，其實該小徑也不是那麼危險的，只要大家注意一下，互讓互諒一下，你出我進，我出他進，也就平安大吉，相安無事。那兒原是個小農場，平日裏沒有太多人出入，小徑也原不是為了太多人出入而設的。這些日子，小農場趁着花兒盛開，開放一下，讓外人來觀賞，人便多起來而已。

走了十分鐘不到，小農場便呈現眼前。首先是頗大的一片劍蘭花田。在香港的街市，所見的花檔，一枝一枝長長地插在長水桶內等人來買的劍蘭，是大眾慣見的模樣，在田上種着的一大片紅劍蘭「花海」，筆者長到退休的歲數，還是第一次見得到。微風吹起，劍蘭因個子高挑而左右兩邊彎垂，在綠葉綠草之中現出朵朵紅花姿。遠望過去，紅劍蘭有不同凡俗的美態。紅劍蘭節節高升，寓意熱情。真的，來這兒的人，個個充滿了熱情，沒有哀愁，都拜紅劍蘭「花海」所賜。

近年的香港社會，不乏憂鬱、精神病患等情緒問題，生活上的壓力，不少人對於快樂已感到遙不可及。眼前赫然出現劍蘭「花海」，男女老少都覺得身心舒泰，即使賞花之餘，有促銷花的商業活動，也無可厚非，人們想買就買，不想買也罷，沒有人強迫非要掏腰包不可。觀花買花，自己開心，看到別人開心，原是互不相識，因着花一見如故，碰面不排除搭訕幾句。

從走小徑的互讓互諒，到對劍蘭的一見傾心，給筆者諸多啓示，原來只要大家有心，內心總會得到清淨。藝術醫生紅劍蘭「花海」，多謝你！



▲紅劍蘭「花海」，在香港難得一見

作者供圖

到老院子去發呆

李丹崖



在午後，走進老街，最想看的，還是老院子。街巷好似一雙雙伸開的手臂，敞開懷抱迎接來來往往的每一個人，這些街巷，也在擁抱每一片秦磚漢瓦，擁抱每一座老院子。

光陰流轉，老院子在街巷的懷裏慢慢焙熟，草木萌發，人心向暖，每一個在老院子內生活的人，如沐春風，愣是把「偏安一隅」這個詞變成了褒義詞。我曾走進過許多座老院子，這些老院子總給人一種安謐的氛圍。走進古澗公所的時候，院套院的古典合院結構，像極了中國漢字「回」字，老院子在用自己的建築之美召喚着每一個從中走出去的人，回家，回家，回家……這是一座造紙業協會建造的會所，會所的商人多為徽州走出來的人，加上了「古澗」字樣，印證了這些商人是合肥人，合肥並不屬於古徽州，為什麼供奉朱熹，很值得我們在院子裏托腮思忖。在思考中，日色偏西，找一個院子發一下午的呆，也不失為一種好情懷。

老院子是裝滿祥瑞之氣的能量場。在故鄉的老街裏，有一處名為「鉅興瑞藥號」的老院子，原為河南懷慶府人原開山的私人府邸，後來在藥都亳州經營藥材生意的他靈機一動，把自己的府邸改成了一家藥號，既園藥又讓郎中幫人看病，老院子裏往來的商人、醫人、病人絡繹不絕，成了獨特的老院子風景。據後人回憶，後來，院子不做藥號很多年，仍能聞到濃濃的藥材香氣。這樣的老院子，貯存的何止是藥香，還有一種健康和養生的正能量存在。

我曾見過一位詩人組織的一項非常有意思的活動，叫「到老院子去發呆」。在社會節奏如此之快的當下，「發呆」無疑是一個奢侈的字眼，這樣一種舉動，不僅要有閒，更要有情懷在裏面。在老院子發呆的時候，青磚灰瓦是最好的見證者，雕樑畫柱是最好的陪伴者，院子裏的花朵朵，在微風裏香氣四溢，我們的思緒可以在院子裏的每一個房間裏飛馳，在鏤空的花牆裏穿梭，在每一隻抱鼓石上停歇，那樣的時刻，乘物以遊心，不似莊周，恰似莊周。

我曾去一處名為「福建會館」的老院子裏走訪過那裏的居戶，這座老院子已逾二百年，住在老院子裏的人，戶籍早已不是福建人，他們一代又一代都生活在這樣的院落裏。洪水侵犯過，冰雹侵蝕過，黃泛區的黃沙加上周遭建築的翻新，把院子的台基都掩埋了許多，但是，他們依然堅守在老院子裏。他們認為，這樣的老院子，儘管設施已經不太適合現代人的居住要求，但是祖先的靈氣在，祖先的祝福和囑託，是任何現代建築所無法給予的。

老院子，舊磁場，吸引着每一個在老院子生活的人，也吸引着每一個往來的參觀者和造訪者。我見過許多人走進老院子，他們對每一塊圖案仔細推敲，對每一處木雕細細琢磨，對每一塊紋飾慢慢考量，他們枯立自着，似一樹老梅，靜止在老院子的時光裏，虔誠而謙恭，他們，彷彿也成了老院子的一部分。

沒事的時候，常去老院子去發發呆吧，建築有時候能提供給我們磚瓦木材以外的更多東西。



那天與朋友茶敘，談到承歡膝下，有人不禁感慨：父母親都不在了，我真的是個無父無母的孤兒啊！聽着感受甚深，是一種無奈的傷感。想起我的父母親，他們離世很久了，留下的卻是無盡的回憶。人說時間可以沖淡一切，我卻覺得時間過去越久，記憶反而越來越清晰，清晰得仿如昨日。也許是如今已知人間味，記憶似燈，傳下來的何止是溫暖，那是人生的陰晴圓缺啊。

一直以來，父親對我的舞文弄墨還是蠻捧場的，經常架起老花眼鏡細讀。因此也限制了我的文思，不敢太放恣。

十八歲那年，開始學人寫文章，在學生周報發表了一篇強說愁的東西。父親說：「文章裏有這樣的想法，不好。」語氣淡淡的卻教我當場臉紅耳赤，彷彿是姦情讓人當堂逮住了，羞愧到無地自容。

父親對我的嗜書成狂頗有微詞。故此深夜看書都得躲在被窩裏用手電筒。父親偶爾經過房門會把燈擦亮，說：「把燈開了吧，眼睛會

壞的。」對此非常感動，覺得父親是愛我的。雖然從不去為我拜「文昌公」，不對我的文才寄託在兩個兒子的身上，卻也不對我的舞文弄墨加以阻撓。不時還會提出意見，諸如：「這篇文章的主題，我認為不是很正確。」「不要亂套形容詞，還有，成語怎能倒轉來用？明明是手舞足蹈，怎麼可以寫成足蹈手舞？這是亂亂來！」

由此可見，父親對我還是看重的，不能讓我任意「亂亂來」；挑剔不是找茬而是為我好，做事要有條有理，尤其是寫文章，更要以文載道。

父親沒能看到我今天的文章，否則一定很有意見。因為沒有了他那雙監視的眼睛，我很容易就任意胡為，放恣了。

別以為幹壞事沒人看見，就神不知鬼不覺。不是的，舉頭三尺有神明。每個人的頭頂上都有神明，所以，不論你做了什麼，神都在你的頭頂上看得清清楚楚。

這是我母親常說的話。她是一個基督徒。她的舉頭三尺有神明，換句話說，是主與你同在。

電影《五月》以外的石中英

張茅



電影《五月》出世，引來關於石中英更多話題，早之又讀到他轉來「記《六七孤兒》何曉明」一文，半世紀前往事一時湧現。

何曉明父親何楓，我相識何楓是在他犧牲於英軍英警槍下之前，那時何曉明才一歲，後來何曉明進《新晚報》工作，任文化版編輯，與我共事。

認識石中英也是在《新晚報》編輯部，那時他剛從獄中出來，「六七事件」的一名「YP」，當年他只有十七歲。我對石中英的印象很特別，尤記當時有一位身材瘦削，臉色青白，眼色朦朧的青少年，每星期一次或兩次來報社編輯部，與副刊編輯黃開福接觸，不苟言笑，放下稿件便離去。我知道他在學界活動，因派傳單被捕入獄兩年，出獄不久便參與《新晚報》的「學生樂園」組稿及編輯事務。不時看到他身影而來，身影而去，社會情況險峻，各忙各的，甚少招呼。半世紀過去，談起那年的臉色，他神態輕鬆說：「監倉有啖好食，點會唔臉青。」

「YP」石中英與「六七孤兒」何曉明首次認識時，何曉明已經十八歲，即其父何楓犧牲十七年後。當年十八歲的何曉明，等待升讀暨南大學，回港在母親及石中英任職的旅行社做暑期工。

何楓沙頭角人，培僑中學畢業，放棄去外地升學，在九龍船塢工會當書記，為黃埔船塢工人服務。一九六七年夏，船塢工人支持反對港英政府暴力鎮壓工人爭取權益，港英政府調動警察及英軍包圍及武力攻入九龍船塢工會，何楓中槍亡，死時三十四歲，女兒何曉明剛滿周歲。

有一段時間，我與石中英沒有聯絡；羅孚辭世，我致悼辭，他主持儀式，談起往事。當時的「YP」，已是成功商人，藉國家經濟開放之利，與法國一家集團合作，創立規模頗大的電視機企業。石中英的文章寫道，「忽然一日，藏於心底一個角落的一段青少年囚犯記憶，突然湧現，是什麼因緣令我這個對面數十載的老YP，再次回首那曾不太願說起的過去」，他心裏的答案是「痛惜一九六七年對香港歷史這重要的一頁，社會上竟絕少有人重提。自己應該在將要退休之年，放下金錢事，該做一些事以回饋生我育我的香港。」

就這樣，石中英開始他的「六七文學」及「六七事件」研究。搶救歷史、整理材料，累積作品。這些年，石中英作了六七文學書籍出版，製作有關紀錄片，創作及上演音樂劇《那年五月》，投資拍攝電影故事片《五月》等等，以他的話「希冀啓發社會反思和彌合傷口」。



近日，我們居住社區附近的「京客隆」超市，因為其所任妨礙修建地鐵，被迫關張停業。人們把它看成一件「大事」，奔相走告。停業前一天，超市顧客盈門，都想多買一些東西「囤積」起來，以減少超市關門後跑遠路購物的勞累。

這家超市已經開了十幾年，生意興隆，為附近居民購物提供了很大方便。超市為一座二層樓，面積雖然不大，但物品卻十分豐富，不僅有蔬菜、水果、肉類、海鮮，家中餐桌上必備的東西，而且還有各種生活日用品，包括肥皂、牙膏、炊具、化妝品、衣類，一應俱全。



作者供圖

版，製作有關紀錄片，創作及上演音樂劇《那年五月》，投資拍攝電影故事片《五月》等等，以他的話「希冀啓發社會反思和彌合傷口」。

談到音樂劇《那年五月》其中一場為工聯會「職安健」籌款，他有這麼一段話：「因為當年我正是為支持愛國工人的抗爭才投獄的，故藉此表示我支持工人的初心不變。」

由此，我的心緒回到石中英與「六七孤兒」的事情上，他的行為與正直的愛心令我淒然感動下淚。

石中英在文章中記敘他為何家安排家祭，以及「六七孤兒」何曉明留下的一對新孤兒。石中英寫道：

「那一年，是『六七事件』的四十五周年。當年的一衆少年犯（YP），發現了和合石的一個六七參與者的集體墓地，正準備舉行四十五年來首次的公祭。幾經轉折，我終於聯繫上了曉明，因為她爸爸的墓穴也在和合石。公祭當天，我租好了車，買好鮮花，在她家的樓下，陪她一同前往。我公祭，她家祭。」

「她還是那樣文靜，盈盈的笑意。我上前抱了抱曉明，不讓她發現眼角的淚影——懷裏的曉明，已不再是那十八歲的學生，而是兩個孩子的母親了。今天，她還帶着讀會考班的女兒，第一次上山拜外公呢！但她地拉壯長大的母親，已於年前逝世了。曉明的丈夫，也在十多年前被人謀殺，至今兇手仍逍遙法外。而四十六歲的曉明，也患上癌症多年，正與生命搏

鬥！」

「重逢之後，最難忘的是陪曉明上山，助她將父母的骨灰合葬。曉明的母親陳敏在何楓遇難後不久，便帶曉明兩兄妹一起回到廣州生活，避開某些人對「六七遺孤」歧視的眼光。她和搞了好幾年旅遊的我，很是熟絡。曉明的母親是我尊敬的長輩，她在丈夫逝世後一手把一對兒女撫育成人，而四十多年後，也離開她一手帶大的「六七遺孤」了。」

「包了一台車，陪着和頑疾搏鬥中的曉明，領了新做的合葬碑上山。換了那塊豎立多年刻着「何楓烈士」的石碑，現在和合石的墓穴，合葬着兩夫妻。石碑上，在何楓、陳敏的名字上面，是一塊印有兩人合照的搪瓷相。

「這張照片是從何而來的呢？」我問曉明。

「那是爸爸臨死前一年自己造的。」曉明說。原來，在何楓死前一年，因要準備在工會教授興趣班，故在外學習如何將照片「燒」在瓷片上。他拿了夫妻倆的合照，成功地造成了搪瓷照片，興高采烈地拿回家給妻子看，誰知卻給陳敏輕責。而他「日後有用」的戲言，竟一語成讖。一年後，他在工會內中槍身亡，不可能和愛妻再有合照。而妻子則要到她死去三年後，才獲批與丈夫合穴共葬。分隔四十多年後，曉明的父母終於可以永遠在一起了。石碑上的搪瓷照片，更見證了這歷史的詩篇。」

「曉明在替父母合葬之後一年，也不敢病魔的糾纏，告別了塵世。記得在她彌留間，我和嚴浩趕到醫院和她道別。這位在暨大新開系畢業、曾任《新晚報》記者的「六七遺孤」，在她患上惡疾後，報社對她不離不棄，生活費不缺。而「新晚子弟」的嚴浩，在我的引見下，更為曉明多方設法，期以食療增強體質。但一切已是太遲了。在病榻上，她眼睛緊閉，也沒有了那盈盈的笑意。」

「看着床前曉明那常帶着憨笑的大兒子，我強忍着淚水，對着我最憐愛的「六七遺孤」說：「放心吧！曉明，我們會照顧你的孩子長大成人的。」

遺憾的是，她的兒女都是心「神」不定的，都無法做到像她那樣——深信不疑。

信仰這回事，要麼，就信到十足，不允許有絲毫的懷疑。而人之所以不快樂，也是因不信任，人與人之間總是有猜疑，對許多事物放不下。

所以，我母親是幸福的。得以天長地久與主同在。

有空時，我喜歡到母親的墓上去看看，覺得那裏真是個平靜安穩的地方。回想以往的一切，竟然沒有悵惘，也不覺遺憾。只有更明白了，她的話是我腳前的燈，路上的光。舉頭三尺有神明，當然，這並不是源於她，但經她轉述，於我，道理就更清楚了。

其實母親的神並沒有主宰到我們什麼。神施恩於人，人卻又忘恩負義。所以就有了洪水和諾亞方舟。人類的歷史到了今天，主宰人心還會是舉頭三尺的神明嗎？

但是，我母親是幸福的。因為她信——回憶起母親，就會聯想到「水清石自見，石見何累累」，而我，則是「春風誰主宰，客夢自清安。」讓記憶的留存時間一直得以延長。